##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曾文龍清寒優秀獎學金申請辦法 114.10.28 核定

- 一、目的:校友曾文龍為感念母校培育之恩,獎勵在校清寒優秀學生,特捐贈本獎學金。
- 二、 資格:凡就讀本校,具下列資格者:
  - 1. 前一學期德行評量表現優秀以上。
  - 2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65分以上。
  - 3. 經學校老師有關單位推薦,且經查清寒屬實。
  - 4. 該學期未曾領到校內其他清寒獎學金者優先。
- 三、 名額:全校5名。
- 四、 獎額:每名伍仟元整。
- 五、 申請日期:即日起至 114年11月21日13:00 截止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六、 審核:若申請人數超過5人,則由本校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。
- 七、 由學校擇期請曾文龍頒獎或由學校代為轉頒。
- 八、 本辦法經由捐贈者曾文龍提出,陳 校長核可後施行。